

# 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专项名称：**省级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补助专项

**工作任务名称：**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

**实施项目名称：**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

**实施项目编号：**

**实施单位名称：**灌南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联系人：**贾月楼      **联系方式：**13851258877

**县级主管部门：**农业农村部门（盖章） 财政部门（盖章）

**填报时间：**2025年2月12日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制

## **一、基本情况**

### **(一) 指导思想**

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清理优化创建示范和评比表彰活动的通知》、省农业农村厅 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度第三批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苏财农〔2024〕58 号)、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省级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县建设工作的通知》(苏农机〔2022〕4 号)、《关于做好 2024 年度省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推进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以及《县政府关于开展省级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示范县建设工作的通知》(灌政发〔2023〕18 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推进我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工作，现对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作调整(原 2022 年度省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整体推进县建设方案)。

### **(二) 目标任务**

建设一批高水平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智能化示范基地(园区、点)，推广一批智能绿色低碳农机装备技术，形成一批高质量的农机与农艺、机械化与信息化融合发展成果，提升农机装备质量和全程全面机械化水平，构建率先实现农业机械化发展格局。到 2025 年底，全县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5%，特色农业机械化率达到 70%以上。

## **二、实施内容**

主要包括全程机械化、全面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提升、绿色化应用、“宜机化”配套、服务能力增强 6 个方面内容。

**(一) 全程机械化。**主要农作物生产基本实现全程机械化，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实现提档升级。注重补齐小麦复式

条机播、粮食产地烘干、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高粱收获机具保障等短板，进一步提升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

**(二) 全面机械化。**围绕县域内规模特色主导产业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其中设施农业、果茶桑、畜牧业、水产等产业按照“一业一机”要求重点推进机械化。建设特色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园区、点)，开展先进适用农机装备与技术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应用，着力解决特色农业“无机可用”“无好机用”难题。

**(三) 信息化智能化提升。**加快物联网、大数据、卫星定位、自动导航、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数字化技术在农业生产、管理服务中的应用。推广新型智能农机装备与技术，加快传统农机智能化改造升级，建设“无人化”农场、信息化园艺、数字化渔场、智慧化牧场等应用场景的智能农机示范基地。加快建设农机信息化管理网络系统平台，推进智能农机装备与技术信息化管理，实现农机作业服务管理“一图统揽”“一网统管”。

**(四) 绿色化应用。**推广水稻机插秧侧深施肥、生态型犁耕深翻、精量播种、高效施肥、精准施药、绿色烘干、水产养殖尾水处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绿色农机装备与技术，加快电动农机等绿色清洁农机装备与技术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探索构建绿色农机装备与技术推广应用服务体系，提高绿色低碳农机装备应用水平，助力农业生产“碳达峰、碳中和”。

**(五) “宜机化”配套。**加大设施大棚、果茶桑园、水产畜牧养殖场、农业园区、高标准农田等设施“宜机化”建设和改造力度，通过“改地适机”“引机适地”等方式，提升农机作

业效率。开展玉米、大豆等主要农作物以及其他特色农作物“宜机化”品种农机农艺融合试验示范，提升品种培育推广和农机作业融合发展水平。

**(六) 服务能力增强。**加快推进“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为农户提供全程机械作业、农资统购、培训咨询及贮藏加工、产销对接等产前产中产后“一站式”综合服务。加大农机专业合作社建设力度，培育特色农业机械化经营服务主体，积极探索特色农业机械化社会化服务模式，提升农机全产业链全领域服务能力。

### **三、经费预算**

#### **(一) 资金来源**

省级项目专项资金 520 万元。

#### **(二) 奖补方式**

采取先建后补、以奖代补形式。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适时调整建设内容及建设数量，控制奖补资金总量，补完为止。省级财政资金 520 万元为项目专项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用于项目实施期间实施主体购置新的农业机械设备及工作推进费用，不用于与项目无关事项，已办理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不享受项目奖补。

#### **(三) 奖补对象**

灌南县域内涉农合作组织、家庭农场、农户、农业公司等农业生产经营服务主体。

#### **(四) 奖补内容**

1、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提档升级，确保完成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任务，为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提供机具保障。对大豆玉米复合种植专用机具进行奖补：大豆玉米带

状复合种植专用双系统植保机，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专用大豆联合收割机，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每台奖补购机总额的 30%。计划资金额度 15 万元。

2、推进全面机械化建设。紧扣全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薄弱环节，以设施农业与林果生产等关键环节机械化为着力点，按照“一业一机”原则制定成熟可行的技术路线，重点推广蔬菜种植、辅助运输平台、果园电动剪枝机、施肥、果园多功能升降采摘平台、池塘养殖投饲、机械化捡蛋等急需机具，加大新装备新技术推广应用力度，巩固提升我县特色农业机械化水平，全县打造一批特色农机化装备示范点。实施主体特色农机化水平提升达 70%以上，全县实施主体用于新购特色五项农机装备奖补 50%。计划资金额度 245 万元。

3、智能化信息化提升。加快传统农机智能化改造升级，完善农机管理信息化平台，智能农机装备纳入平台管理奖补 500 元每台，计划资金额度 25 万元。探索智能化作业面积统计技术在秸秆还田、犁耕深翻上的应用，实现整镇作业面积监测统计，加快推进智能农机装备与技术信息化管理，提高智能农机装备纳入网络系统平台管理的数量，实现县域内农机作业服务管理“一图统揽”“一网统管”。计划建设无人农场总数 1 个，奖补 35 万元（达到市级建设标准并通过验收）。合计计划资金额度 60 万元。

4、农机装备绿色化应用。围绕“绿色环保、低碳节能、安全可靠”的要求，以绿色清洁粮食烘干装备与技术推广和烘干设备节能环保升级改造为抓手，推动农业生产领域清洁热源替代和高效集约的能源消费，推行农业生产绿色投资、绿色建设、绿色生产、绿色生活、绿色消费，打造适应碳达

峰、碳中和目标的农业绿色发展新模式。2025 年，全县力争实现粮食烘干机绿色清洁热源替代改造达 70%以上。推广生态犁耕深翻、水稻机插侧深施肥、高效施肥和农业废弃物处理等绿色清洁农机装备与技术的应用，推动我县农机装备绿色化提档升级。新购及加装水稻侧深施肥装置并在本县实际作业，奖补每台购机总额的 30%，计划资金额度 5 万元。项目实施期间奖补 1 个规模达 100 亩水稻机插秧连片育秧，奖补 15 万元，连片面积达 50 亩的 5 个，每个奖补 5 万元，计划资金额度 40 万元。合计计划资金额度 45 万元。

5、“宜机化”配套。加强设施农业、畜牧与水产养殖设施、高标准农田等方面制度、标准、规范和实施细则的制修订，进一步明确田间道路、桥涵闸、田块长度宽度平整度、农田内外“三沟”排灌设施建设、农业设施大棚及畜牧与水产养殖等“宜机化”要求，以标准规范推动新建一批高水平的“宜机化”基础设施，扩展大中型农机运用空间。建设 1 个农机农艺融合示范点，达到市级标准并验收合格奖补 5 万元（示范点指油菜、花生、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全县建设水产、水果、花卉、设施农业、畜牧等特色农业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 15 个，原示范县建设及项目期间已建成及通过省级评价的每个奖补 8 万元，达到市级标准并通过验收每个奖补 4 万元，计划资金额度 80 万元。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夯实现代农业发展基础的重要抓手，在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中充分融合体现农机化内容，为实现农业高产稳产和农业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合计计划资金额度 85 万元。

## 6、服务能力增强

(1) 培育新型服务组织。加强“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坚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集农机具存放和维修、农作物育秧育苗以及农产品产地烘干、初加工、冷链保鲜等为一体的“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提高农业生产全产业链服务水平。全县建设省、市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总数2个，每建成一个达到市级标准并通过验收每个奖补10万元。计划资金额度20万元。

(2) 培育壮大农机经销企业、农机合作社、农机大户、家庭农场等多种农机服务主体，扶持一批农机经销企业规模化、规范化经营、加强服务投入打造农机“4S”品牌形象店面，为农机户提高“一条龙”服务。在农业社会化服务中，积极培育联耕联种、代耕代种、合作联社、家庭农场服务联盟等农机社会化服务新主体新模式新业态，引导组建农机服务联合体，构建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推动农业投入品精准化、减量化、集约化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提高劳动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率，改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增加农民收入。

(3) 围绕提升设施农业、蔬菜生产、水产养殖等特色农业机械化使用效率和效益，积极培育特色农机服务组织2个，每个奖补2.5万元。探索特色农业机械化社会化服务模式，从服务主体、服务模式、服务领域等方面全方位提升农机服务能力，推动农机社会化服务机制创新，计划资金额度5万元。

## **(五) 奖补程序**

各申报主体须向所在镇农业农村部门提供《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奖补资金申报备案表》。各镇

将审核合格的材料(备案表、相关证件及复印件等)报县农业农村局备案，县农业农村局将根据备案材料统筹安排并签订项目实施合同。

各申报主体须将《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奖补资金验收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账户信息、原始发票、企业信用报告、购置合同、资金转账证明以及未享受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证明)一式三份报至镇农业农村部门。镇级初审合格，于2025年10月30日前签字盖章报县农业农村局，逾期将不予受理。县农业农村局按照程序受理申报材料，并组织专家组或委托第三方根据申报条件和建设标准进行实地核查验收，核验合格后在县政府网站予以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申请财政部门兑付奖补资金。附：《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奖补资金申报备案表》、《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奖补资金验收申请表》。

# 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 奖补资金申报备案表

日期：年月日

申报主体(主体为单位的需加盖公章)			
申请奖补类别		拟申请资金额	万元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建设情况	主要包括：申报主体基本情况、申请建设内容及资金使用计划、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管理部门意见	镇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盖章)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工作专班意见  (盖章)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奖补类别：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植保、收获机具、特色农机化水平提升、智能农机装备纳入网络系统平台管理、水稻侧深施肥机加装侧深施肥装置、农机农艺融合示范点、市级“无人化”农场建设、市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水稻规模化育秧、特色种养规模建设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标准示范园(区)、特色农机服务组织。

# 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

## 奖补资金验收申请表

日期： 年 月 日

申报主体名称	(单位加盖公章)		
建设地址			
申报人/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		申报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	
奖补类别		申请财政资金 (万元)	
建设内容	包括：建设内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镇农业农村部门核实意见	(经核实，符合申报条件)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政策依据是否充分，材料是否齐全，信息是否属实)
专家组或第三方评审意见	专家组或第三方(签字)
	年月日

  

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工作专班 审批意见	(同意给予奖补)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奖补类别: 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植保、收获机具、特色农机化水平提升、智能农机装备纳入网络系统平台管理、水稻侧深施肥机加装侧深施肥装置、农机农艺融合示范点、市级“无人化”农场建设、市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水稻规模化育秧、特色种养规模建设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标准示范园(区)、特色农机服务组织。

2、新购农机达国四排放标准。

3、相关证明材料(证件复印件、发票原件等)与本表一式三份上报。

## (六) 资金预算

1、项目奖补资金 475 万元。

2、项目推进工作支出 45 万元 (宣传、会议、培训、现场会、观摩、办公、方案编制指导、业务技术指导、授课、交通、差旅、劳务、总结、验收、审计、第三方服务、农机安全管理等费用)。

## **四、实施进度**

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建设项目执行时间从2022年示范县创建时间起，于2025年底前完成。

## **五、绩效目标**

(一) 全县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95%以上。

(二) 特色农业机械化水平总体达到70%以上。

## **六、组织管理**

成立灌南县农业生产全程全面机械化项目建设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潘 斌

常务副组长：张凤楼

副 组 长：姚洪凯 朱 军 徐 莉 韩 林 程庆虎  
嵇 东 王 林 金孝华 张翠娥

成 员：孙迎波 贾月楼 管延华 韦 娟 叶世超  
张立伟 孙 研 葛建军 卢成苗 高 波  
蒋红波 吴士凯 姜云虎 刘丹红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县农业农村局702室，孙迎波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推进。

灌南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2月12日